

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2#电梯工程及二期 8#楼室外幕墙雨棚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E4113011301001559）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南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2#电梯工程及二期 8#楼室外幕墙雨棚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933.895429 万元，招标人为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南阳高新区沅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2#电梯工程及二期 8#楼室外幕墙雨棚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 (002)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 A 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 A 级及以上资质，如果制造商已更新为新版资质（含安装、修理），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新版资质。

3 投标人是代理商的，须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项目授权委托书，所投产品制造商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 A 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 A 级及以上资质（如制造商已更新为新版资质，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新版资质）。

4 投标单位所投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检验合格的优质产品。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电梯只允许一家投标单位报名，且每家报名单位只允许投报一个品牌。电梯制造商需提供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5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

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6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002 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需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以实际成立年限为准，新成立公司未满一年者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5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6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格式自拟）；

7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10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11日09时00分到2024年10月09日08时59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内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09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09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1#2#电梯工程及二期8#楼室外幕墙工程），已由南阳高新区管委会批准实施，立项文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305-411371-04-01-393589，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100%，已落实到位。招标人为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南阳高新区沔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目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

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前来参加投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2#电梯工程及二期 8#楼室外幕墙工程）

2.2 项目编号：E4113011301001559

2.3 项目地点：南阳市南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含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独山大道以东、北外环路以南

2.4 项目概况：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2#电梯工程及二期 8#楼室外幕墙工程）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2 个标段

一标段：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1#、2#楼电梯安装工程；

二标段：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二期）8#楼室外幕墙工程；

2.6 招标范围：

一标段：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1#、2#楼电梯安装工程，包含电梯购置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二标段：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二期）8#楼室外幕墙工程，包含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范围内所含全部工程内容。

2.7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2.8、计划工期：

一标段：60 日历天

二标段：90 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

3.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 A 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 A 级及以上资质，如果制造商已更新为新版资质（含安装、修理），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新版资质。

3.3 投标人是代理商的，须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项目授权委托书；所投产品制造商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曳引式客梯 A 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 A 级及以上资质（如制造商已更新为新版资质，

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新版资质)。

3.4 投标单位所投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检验合格的优质产品。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电梯只允许一家投标单位报名，且每家报名单位只允许投报一个品牌。电梯制造商需提供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3.5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6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二标段：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3.4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需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以实际成立年限为准，新成立公司未满一年者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5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6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6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格式自拟）；

3.7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10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诚信库网上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入库注册完成后，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会把诚信库企业基本信息同步到南阳市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投标企业方可进行投标活动。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4.2 免费申领电子营业执照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可申领电子营业执照以便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申领电子营业执照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

4.3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 凭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 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4.4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保证金免缴、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符合其中任一种即可)。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 确认相关信息无误; 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 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 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 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交纳保证金, 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 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 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 视为未交纳保证金,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 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 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日之前, 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 可免缴投标保证金, 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 无需其他操作, 系统直接认定。

(4) 保证金减半缴纳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 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日之前, 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 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 无需其他操作, 系统直接认定。

(5) 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

(宛公办【2021】2号)文的要求, 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 年 09 月 11 日 09:00 至 2024 年 10 月 09 日 9:00（北京时间,下同）。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5、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09 日 9:00（北京时间）。

5.2 开标 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东南角市民服务中心 3 号楼四、五层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监督单位：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局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838706756

地址：南阳市两相路创业大厦

招标人：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5537788996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经十路与纬八路交叉口中关村创新创业中心 12 楼

招标人：南阳高新区沅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邬先生

电话：15036268798

地址：南阳市高新路东段(创业大厦)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7613636333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二大街 58 号兴华大厦 B 座 302 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阳高新区防爆智能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南阳高新区沅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经十路与纬八路交叉口中关村创新创业中心
12 楼、南阳市高新路东段(创业大厦)

联系人：陈先生、邬先生

电话：1553778899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二大街 58 号兴华大厦 B 座 302 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7613636333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